

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第 26 次會議紀錄

記錄：柯專員一姍

壹、開會時間：97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時 30 分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行政院金管會 0703 會議室。

參、會議主持人：周召集人行一

肆、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簿）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選舉事項

案由一：推選本小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。

說明：本評價小組第二任委員業經本基金管理會第 70 次會議通過，依據本基金條例第 7 條規定，評價小組召集人由評價委員互相推選產生，且為管理會當然之遴選委員之一。請推選本小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，並請召集人擔任本次會議主席。

決議：推選周行一先生為本評價小組召集人，許振明先生為本評價小組副召集人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：周召集人請中央存款保險公司（以下稱存保公司）就本基金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待辦工作進行簡要說明。

決議：請存保公司就待辦案件，儘速提報下次評價小組會議討論。

案由二：張委員元旭提出，前揭待辦案件涉及評價資料，請於會議前儘早提供相關書面資料。

決議：關於評價案件之資料，若未涉及機密部分，請於會議前儘早提供予各委員，以利各委員充分瞭解案情。